
目录 CONTENT

▶ 青年文学

夏誉睿	侠义永存，先生不朽 ——纪念金庸先生诞辰一百周年	/ 2
彭诗彤	面向世界的“中国式”人性光辉 ——读《吾国与吾民》有感	/ 4
罗雅航	写作·生活·疗愈	/ 7
邓珊	风过林梢，叶落无声	/ 9
朱静怡	吃酒	/ 11
王鑫蕊	自古论天者多矣	/ 14
季思城	天	/ 16
许慧圆	被鞭笞的花	/ 19
易梓馨	睥睨兼日月，俯仰谈得失	/ 21
刘奕君	根植生活的同时也建构生活 ——《我的阿勒泰》读后感	/ 23
许文轩	感发湘江畔，风动志愈坚	/ 27

1. 侠义永存，先生不朽

——纪念金庸先生诞辰一百周年

夏誉睿

1955年，《书剑恩仇录》开始连载。同时，也是金庸这个名字第一次为人们所知，那风靡数十年的金庸武侠世界也从此拉开帷幕。“飞雪连天射白鹿，笑书神侠倚碧鸳”，短短十四个字，几乎囊括了先生从第一部以金庸为笔名的武侠小说问世，到1972年正式封笔的所有书籍；也成为了未来几十年无数读者心中恢弘灿烂的武侠世界。

曾有人问他：“人生该如何度过。”先生答曰：“大闹一场，悄然离去。”

金庸先生用他轰轰烈烈的九十二年人生完美地诠释了这句话。先生的一生从少年时起就是不平凡的，在高中和大学时期，即使冒着被开除的风险，依旧敢于与学校不公之事作斗争；工作之时，更是以每周连载的武侠小说拯救了每况愈下的香港《明报》，让其成为如今香港最具影响力的报纸。但在封笔之后，先生没有借着武侠小说的热度大肆敛财，疯狂营销，反而更加潜心于学术研究，为文学和祖国统一事业分享自己的力

量。2018年秋天，一代武侠巨匠金庸先生在香港安然辞世，这个猝不及防的消息，让整个商界、文学界，甚至是政界都为之震动。

同时，先生也将这句看似云淡风轻追求，实实在在地沉淀在笔下形形色色的人物中。不论是武功盖世、行侠仗义的大侠，威望深重的武林盟主、一派掌门；还是狡诈恶毒、用心险恶的反派，在他的笔下，都是风光无限的大闹一场，而最后安安静静，归于尘土。譬如《神雕侠侣》中的主角杨过，一生跌宕起伏，有过不顾一切的爱情，有过轰轰烈烈的战斗，正邪迷茫过，狂妄风流过，但最终，尘归尘，土归土，在他风光无限被封为“五绝”之一时，施施然乘雕而去，携手妻子，回到最初相遇的古墓之中。何止是主角，书中那些并不起眼地配角也大多遵循着这一规律：风陵渡口一遇杨过误终身的郭襄，最终远离红尘，遁入峨眉；阴险算计一生的“西毒”欧阳锋，疯癫痴傻，最后时刻回光返照，释然大笑。

“大闹一场，悄然离去。”这样的人生态度被太多人追崇羡慕，但真正能如先生这般洒脱飘逸的又能有几人呢？

“金庸武侠”是一个令很多人振聋发聩的名字。作家倪匡曾经表示：“哪里有中国人，哪里就有金庸的小说。”四十年来，金庸先生塑造的十五本小说，已经被拍成了数不胜数的电视剧和电影，借着传媒的发展，被更多的人所熟知，也有越来越多的人被金庸先生潇洒宏大的武侠世界所吸引。金庸的武侠承载着无数人的青春记忆，从七零后、八零后，到九零后、零零后，甚至是一零后，就算是没有阅读过先生的原著小说，都或多或少地听说过小龙女、灭绝师太这些耳熟能详的名字。而这些名字的意义早已超出角色本身，它们更多的是一种象征，一种形容，已经成了大家生活中经常提起的代名词。先生的武侠世界早已印刻在无数国人心中。

“侠之大者，为国为民。”先生借大侠郭靖之口说出一生的执念，也诉说武侠江湖的初衷。先生笔下的江湖，从来都不是单调鲁莽的刀剑争斗，不是不择手段的武林争夺。金庸先生在书中用他宏大精致的世界观，和真实具体的历史线条，

讲述了一个又一个疾恶如仇，为国为民，恩泽百姓的生动形象。先生笔下的侠者，从来都是“为天地立心，为生民立命，为往圣继绝学，为万世开太平”的中华大侠。或许，这也是“金庸武侠”能传唱数十年而不朽的重要原因。先生的笔墨，已经超脱供人消遣的闲杂小说，更加是一种精神的承载，大义地传播，文化的熏陶。相信每一个读过金庸武侠的人，都会始终铭记“侠之大者，为国为民”的誓言。

侠义永存，先生不朽。今年恰逢金庸先生百年诞辰。世人爱金庸，读金庸，念金庸，感叹先生大闹一场的传奇人生，怀念先生笔下快意恩仇的江湖传奇，写不尽的江湖侠义。山河无故人，江湖依旧在。“南来白手少年行，立业香江乐太平。旦夕毁誉何足道，百年成败事非轻。”时光荏苒，转眼百年风华已逝，感恩金庸先生留给我们一个荡气回肠的江湖，也铭记先生的每一句“江湖再见”。

责编 陈婉心 徐文涛



QINGNIANBIANJIUBU

2.面向世界的“中国式”人性光辉

——读《吾国与吾民》有感

彭诗彤

当问起该如何定义中国人时，每个人脑海中跳出来的词汇可能都是不同的。而林语堂先生在《吾国与吾民》一书中以他渊博的学识和中西方思维特点的独特视角给大众总结了整体中国人的形象。正如林语堂在书中写道，“我跟那些所谓的爱国者不同，我从不为我的国家感到羞耻。中国，不需要那些小小的爱国者的涂脂抹粉。她会再一次恢复平稳，就像她过去展现的那样”。林语堂对中国文化有自己独特的见解和骄傲，同时他也不羞于展示旧时代中国社会的各种潜规则与陋习。这让读者能够跳出单个中国人的视角，在抽身其外的立场之上，以一个崭新的状态来重塑我们熟悉的中国社会景象，真切地感触到这面向世界的“中国式”人性光辉。

一、普通人共性中的民族特点

该文章以南北方普通人生活差异为切入点开始对中国人的介绍。文中写道，“北方人个子结实高大，筋强力壮，性格诚恳而怏急，喜啖大葱，不辞其臭；而长江一带更偏于安逸，文质彬

彬；至于广东，则少挂虑，豪爽好斗。”这正是90年前大家对于中国不同区域的刻板印象，不仅是生活、习俗、饮食，而且在诗歌、语言、音乐也各有体现。北方是豪迈粗犷的“天似穹庐，笼盖四野”，南方则是柔荏驯良的“夜市卖菱藕，春船载绮罗”。而第二个章节作者则从“退化”这个带有负面色彩的词语入手，阐述了中国人在体能上虽有所衰弱，但却具有很强的韧劲和能动性，以此驳论西方所谓的“中国东亚病夫论”。毛泽东在1917年《体育之研究》就曾振臂高呼：“野蛮其体魄，文明其精神！”这正与林语堂的观点不谋而合，再加之林丰富的体育经历，强调中国人的体能问题便在情理之中了。但同时他并不认为这是一件消极的事。他在书里写道：“体格及品行健全与否之真问题，乃在于他的工作之能力怎样，他怎样善于享乐其生活，他的怎样适宜于继续生存。”中国人民以其体力较弱但性格温和的本性，坚韧而顽强地忍耐着世间所带来的一切痛苦。这不是退化，

而是中国人民适应环境下的人性光辉。

之后林又谈到了新血统之混入与文化之巩固作用。针对中华文化的稳定性，林语堂给出了两个原因：家族制度和流动阶层。首先谈稳固的家族制度。文中强调：“此种绵亘万世而不绝之社会制度，中国人视为超越现世一切之珍宝。”它仿佛一块思想钢印黏合着众人，无论是否正确大众只是沉默地认同与遵守。而对于阶层来说，除了高位，下层官员会在科举选拔的驱动下不停地更迭流动，这就导致寒门想以读书科考的方式追寻阶级跃升，隐性促升了内部人才再生之周期循环。此种作用，对于社会的健全至关重要。但由于罢官，贬谪，致仕的缘故又催生出了基于土地的“田园理想”。文中就有举例曾国藩其致子侄的家书，辄复殷殷以奢侈生活为戒，勉以耕种菜圃，施肥养猪之务，勉励子侄朴素勤劳。因此，中国人坚守着田园的生活方式，深耕土地；好像是因为人类知道短暂的幸福是靠不住的，返璞归真，宠辱不惊才为真正的切实保障。在田园的生活理想下，中国人从而得以延续家族，稳固民族。正如书中所写“中国人虽然文化是古老的，但种族上是年轻的”，她的稳定延长了岁月，也将在未来的时光里继续散发熠熠生辉的民族光芒。

二、东西方差异里的中式特性

东西方的比较贯穿全文，其中最突出的该为性格的对比了。一开始他列了很多词语：节俭、稳健、忍耐……但他认为最突出最具概括性的词语则为圆熟。他觉得这个词很好地体现了中国人安贫乐道的理性与成熟，而非年轻的活力和浪漫。

在环境决定论的立场上，林语堂发现中国大学生比同龄的美国青年更成熟老练，他们可能会更早考虑婚姻、家庭等这种成年人的事务。他认为这与中国社会轻视青年热情与打击创新意识密切相关。他们被教导在长者面前缩嘴闭口，不许放肆。在处理事情时，他们也更先考虑的是风险与失败，而不是创新与尝试。同时，作者对东西方的思维方式也进行了对比。论对学者的态度，西方注重学者的献身精神，似乎给人近乎一种病态的骄傲；而中国人更偏向实用的智慧倾向，就比如圣人孔子就充当着日常生活中智者的身份。他的学生更多是通过他的言传身教来获得知识和智慧，在体验中获得理论的感悟与学习。作者总结道：中国人的思维方式是更加综合的、具体的、感性的，而西方人则是抽象的、逻辑的、严密的。这特别的思维方式也让中国人关注的形象性的经验而不是抽象的概念。从而也催生了中国人更讲现实、更人道，与实际联系更紧密，更审时度势的不同于西方文明下抽象与理性糅合的思想维度与人性光辉。

三、封建阴暗下的理性批判

在妇女生活一章中，作者提出女性地位骤降是从儒家学说中对于男女两性角色的隔别开始的，之后逐渐演变成了对妇女的幽禁。这种扭曲的思维也以一种无意识的方式，影响着中国社会的方方面面。对于女性，则养育了妇女低劣的根苗。寡妇守节、蓄妾制度、裹脚缠足……这种种陋习像蛇一样阴湿地缠绕着每位

女性的身体，她们逐渐在窒息中丧失了自己的个性与自由；而对于社会阶级，则出现了阴性三位一体，面子、命运、恩典。这三者从观念上对民众进行幽禁，随时束缚着人们的行为。作者先讲了恩，以地方官为例，如果他对民众比较好，那么百姓就会感念他的恩典。作者犀利地指出：实际上他只是做了应该做的事情，这可能也跟好官的稀缺有重大关联。所以，恩典当成为在势者与被保护人之间的私人关系时，甚至可以代替法律的存在。因此很多人出事最先想到的不是法律，而是求诸恩典。这就涉及面子的问题了。它不是一张面孔，可以揩洗或刮须，却是可以“得”“失”“争取”，更可以当礼物一样“赠送”。比如《水浒传》里杨志，他想要恢复官职，就用银子找了各种各样的人。靠着恩人的面子，杨志便可能顺利得到官职。三位一体除了恩典、面子，还有一

个命运的概念。人生的苦难过多，大家坚信安分守己，听天由命，一切自有定数。无论是好事还是坏事全归结于命运的驱动。有人中了进士赢了钱则是因为他命好，而百姓受欺侮可能正是他命不好吧。这些人认为种种的不公平都是因为命运而不是封建结构问题。总而言之，这种扭曲的观点不仅影响着人们的处事，更导致了司法系统与社会秩序的崩溃，从而如同蛀蝥撼树般撬动了封建社会之腐烂根系。

就像林先生在文中最后写道：“我们现在正处于民族的秋天。不论国家还是个人，我们的生命都被初秋的精神所弥漫。但我也最喜欢秋天，它拥有高迈之年的柔和与善良。”中国及中国人正是如此，时间与糟粕不会影响他们的沉淀与美丽，而是在历史的启示下继续闪烁着“中国式”的人性光辉。

责编 陈婉心 徐文涛

3.写作·生活·疗愈

罗雅航

“真实也能遮蔽真实。密集铺陈真实却营造出假象。”

在开始看这本书之前，作者四版自序就以一种朴实而真诚的情感，很深地打动了我。当我看完全书，再回头去看，仍然觉得莫名的感动和感伤，就像这本书带给我的感觉一样。

“我写下的故事曾让无数读者向往。其实最向往的是我自己。”我突然很深地共情到了这句话。作者笔下的新疆阿勒泰，鲜活而明亮。在文中，一望无际的草原和茫茫的戈壁总会以不同于地理课的形式在我脑海里出现，这既是作者日日夜夜生活的家，也是作者的向往。

我们向往的是阿勒泰贴近自然的草原生活，可以蒙头盖脸在草地上睡一整天，可以自由地在拖依上跳舞，可以窜进林子中去摘新鲜的木耳，可以抬头就看到盛大的绯红的夕阳，回头就看见不可思议的静止的金黄色圆月。正如当它影视化后，电视剧中有一条热评是“不知道阿勒泰的旅游会火成什么样”。因为我们向往阿勒泰所以我们想去看看，去感受一下原始的自然。但我明白，其实真正打动我们内心的，不只是阿勒泰本身，

更是作者纯真的笔尖所描绘出的纯粹的当地生活，那样质朴、笨拙、细腻又感人。

阿勒泰的人和事是很善良而天真的。作者带回家的猫，去世后妈妈说不要再带回来了，怕会伤心；妈妈在汉语和哈萨克语之间的自由翻译和创造，“小鸟牌香烟”和“黑疙瘩”确实很符合实物特质；我坐上了叔叔的摩托车，在戈壁中抛锚然后遇见好心人给汽油；过年买了三个烟花结果发现附近邻居都来看了；吐舌头的外婆，美好的滴水泉传说，生动的澡堂，喀吾图可爱天真和使点小坏的小孩们，不靠谱的医生还有漂亮温和的麦西拉……作者随意道来，喀吾图人处事的原则与方式，他们生活的习俗，还有他们的善良与温和，点点滴滴。

当然，也少不了作者细腻笔触下对于生活的洞察力和感悟力。在我不吃早饭的日子里，外婆总会把锅盔给“我”带到六楼的教室来，作者说“在外婆给我带来的一场又一场安静之中，生命中的恶意一点点消散，渐渐开始澄明懂事起来。”作者对于用农药治理蝗灾，也有自己的想法：“蝗虫是有罪的吗？作为自然界理所

应当的一部分，它们的种种行为应该在必然之中：必然会有蝗灾出现。”对于存在的永恒和短暂，作者突然感慨：“我不是虚弱的人，不是短暂的人——哪怕此时立刻死去也不是短暂的人。”这些细腻的心思，正是对美好生活自然而然的升华，没有一丝一毫刻意雕琢的痕迹，像极了一个少女对于生活的观察与感悟。

因为远离我们的草原，因为那里善良的人，因为作者敏感的笔触，我们当然向往阿勒泰。但，作者自己也向往这种生活。是啊，她的笔下是她的生活，却不是她生活的全部。

我们能说它真实吗？我们又能说它不真实吗？我之前以为写作的意义就是在于真实，而生活的全部就是真实，所以写作就是要尽力抒写真实。可看完这本书我突然有了不一样更深的体悟。

我们在写生活的细节时，细节是真实的，可我们想表达出来的东西却不一定真实。就像我写我的家人，或许我会写我和爷爷奶奶斗智斗勇藏辣条，写我和爸爸夏天赤脚玩捉迷藏，写我妈一边看电视一边把剥了的虾往我鼻孔里塞……这些是真实的，但我也掩盖了很多，我不会写我爷爷奶奶重男轻女给我小姑造成了多大的伤害，不会写我和我爸爸越来越无话可说，不会写我妈妈对我不算友好的新家庭。所以，对于我生活的家，我也下意识地抹去了很多东西，美化了那些痛苦

和悲伤。但我认为，这仍然是我们真实的生活。

所以写作的意义是什么？是抒发和疗愈。我揣摩过为什么很多著名作家都是从自己的家乡写起，我并不认为那是他们完全真实的生活，依旧是有所遮盖的。只是因为有感情，所以要抒发、能抒发。麦家说写作是疗愈自己的过程，他童年对于父亲的恨，在写作中抒发并最终与父亲和解，而我姑姑也将《劝孝歌》裱在客厅里，声泪俱下地读，然后渐渐地理解了过去的种种，选择原谅，放过自己。

作者所言的“真实也能遮蔽真实”正是如此，她也许也掩盖了那些很受伤的时刻，但不代表那些就没有存在，正是这些受伤，让她更多地去感悟到了生活中细枝末节的欢喜，正是这些细枝末节的欢喜，才与我们每一个平凡的人灵魂共振。

“那就试着从自己生活写起，去爱，去受伤，去生活。”爱也许让我们受伤，因为受伤才更珍惜爱，而这些感受的总和构成了我们生活的全部，写作的意义恰在于此，疗愈受伤的感情，抒发我们想抒发的感情。

责编 陈婉心 徐文涛



QINGNIANBIANJIUBU

4. 风过林梢，叶落无声

邓珊

“净秋空，山染修眉新绿。”天放晴，人倍喜。斜挎上相机包，我坐上了驶往烈士公园的班车——那人们口中时常念叨着的地方。

一路上，我都有些收不住咧开的嘴角，心里的欢跃隐隐地竟有种压不住的势头。车停铃响，“烈士公园站，到了——”我便急匆匆地跳下车，三步并作两步地朝前赶，迈入大门，是一条长长的廊道，两侧的书画图片宛若跳脱的孩童般争先恐后地撞进我的眼帘，情不自禁地，我连声赞叹，对此行又多了几分期许。

初秋的风总是透着一股子寒意，一不小心便被拂乱的碎发轻轻贴近我的脸颊、额头，呵出一口热气，我搓了搓手，又跺了跺脚，便继续迈开步子，正式开启了今日的“寻觅”之旅。

“云天收夏色，木叶动秋声。”避开喧嚣纷扰的人山人海，我寻到了一径小路，略显历史痕迹的石板被青苔悄悄地占领，七弯八拐地蔓延至遥远的小道尽头。脚踩落叶，碎声随响，左顾右盼，“它”，以一种不容抗拒的姿态闯入我的视野——粗壮如柱，虬枝盘曲，绿荫如盖，挺拔参天！它，就是早已年岁苍老的红星杨，只一眼，即为

其漫溢的傲骨铮铮精神所深深折服。

我哆嗦着手臂，端举起相机，半仰着头，轻轻地半按快门，恍惚间，我仿若听到一道轻轻的叹息，好像是从天外飞来，又好像是从地底钻出，再一细听，声音的源头竟是眼前这棵红星杨！我以为是幻听，可紧接着，又是一阵接连不断的“蹬蹬蹬蹬”的脚步声，急促有力，听得我心弦紧绷，神色拘束。倏忽间，一阵狂风迎面击来，我抬手横挡，放落时，哪还有什么红星杨的身影，环顾四周，竟发觉身已不在公园里，我惊叹，这是哪？土炕砖墙，破窗漏顶，旧书残墨，“唉——”又是那声音，我猛一转头，竟瞧见一人，眉头紧蹙，嘴角微绷，端坐于案前，俯身疾书，他是谁？画面又一转，书案旧屋消失不见，却忽见黑压压的一大群人站姿挺拔，神情肃穆，目光炯炯，好似整装待发，果然，“出发！”，一声令下，只见他们深吸一口气，横挎上行囊，步履匆匆地大踏步前行，一连串“蹬蹬蹬蹬”便炸响于耳畔，久久未歇。

还没等我回过神，眼前便为一片血色取代，那是敌人烧杀劫掠时的火光漫天，是山河破碎

时的血流成河，我目眦欲裂，气血翻涌，却只能将满腔悲愤化作一道嗟叹泄出。抬眸望去，又是一片红色最先入目，但这次却是风声猎猎的军旗，像一颗璀璨的红星，闪耀着激昂的色彩。那是什么？我低声问道。“是红军！”一道声音难掩激动地回复我！“太好了，我们有救了！”那声音又喊道，四周是此起彼伏的应和声。我也激动起来了，和他们一同欢呼呐喊！

良久，察觉到脸上好像有些许湿润，抚上脸颊才发现天不知何时竟已飘起了蒙蒙细雨，眼前的血色，耳畔的呐喊不知何时已渐渐淡褪去。我忍不住闭了闭有些酸涩的双眼，再睁开，天地一片宁静。“桃花红雨英雄血，碧海丹霞志士心。今日神州看奋起，陵园千古慰忠魂！”盯着碑碣上苍劲有力的行楷，还未来得及细思，便听见一道略显瘦小却无比坚定的声音：“他们真厉害，

以后我也要跟他们一样厉害！”低头一看，才瞧见原是一个稚气未脱的孩童正仰着小脸骄傲地向母亲承诺着。她母亲轻轻地笑了，应着连声说好，此情此景让我也忍不住快活地笑起来。

风过林梢，叶落无声，我好似听见了老红星杨欣慰的浅笑声。转过头去，发现它向我点头致敬，仿佛是多年的好友一般。原来它一直都站立在那儿，从未挪动半步。这一刻，我也禁不住，按下了快门。

翻看相机里的照片时，我才惊觉今天原是一九二四年九月三十日——中国烈士纪念日，一个无比特殊的日子，而我终“寻见”了你们，千千万万捐躯赴国难的英魂烈魄！寒风拂面，老红星杨的笑声依稀又回响在我耳畔……

责编 陈婉心 徐文涛



QINGNIANBIANJIU

5.吃酒

朱静怡

小时常被带去吃酒，其实是吃不出什么名堂的，觉得盛在白瓷盘里恭恭敬敬端上来的东西也并不比路边摊之流强，只是看大人们交口称赞便也假装尝到珍馐了。然而真正吸引我的是最不值钱的鸡腿啊鸭翅一类，餐前聊作消遣的瓜子零食一碟，以及同其他孩子在大包间里围着圆桌奔跑的快乐种种。除此之外，对吃酒都是困惑，看不懂大人们飞溅的唾沫星子与相撞的白酒杯子，亦看不懂他们变换的猜码姿势与满嘴满心的兄弟仁义，倒晓得他们酒后要吐一地是永远。后来才知道吃酒重要的是酒，重要的是酒后头那靠酒维系的情，不过后来也不再如何吃酒。为什么呢？家里穷了。家当没了。

先是一时的拮据，然后是常年的忍让，等终于察觉到不对，一家人群起而攻之，翻开父亲的夹克，打开父亲的皮包，才发现原来他把整个家都当到了赌场里。

父亲最大的幸运就是娶到一位最符合他大男子主义要求的小女人式媳妇，我们一家最大的不幸也是有一个大男子父亲和一个小女人母亲。母亲劝不住染上赌瘾的父亲的手，日日哭夜夜哭，

扭头将满腔怒火撒到一双儿女身上，而我则疑心这也是吃酒带来的祸害，因为夜里长辈争吵的动静和神秘的猜码仪式不无相像。隔着一层薄薄的门板，我听到的是沉闷的“砰砰”声，仿佛世间万物萌芽之前荒芜大地之下惶然的脉搏声响，又仿佛巨人举起菜刀用刀背一下一下地剁烂山脉的脊骨。习惯了那孕育着恐慌的脉搏后，兜里空空了的父亲还想着接济受蒙骗后同样落魄的酒友，姓黄还是姓陆，是叔叔还是伯伯？太多太多。连我也记不清。

直到吃酒的邀请不再来，直到家里的物什一点点被搬空，父亲终于死掉那一颗侠义的心。我是在那些你一句我一句叫骂的年岁里这么长大的，看着满地的渣滓就想起过去酒席散去时看到的那些污物，左一滩右一滩，母亲要前前后后地收拾好久。就连这样的她也忍受不了父亲，三天前喝着酒闹着要自杀，洗胃后出现在我面前，圆胖的脸上泛着前所未有的平静的苍白。憔悴的父亲欲同我搭话，我看了他一眼便走开，留下他道貌岸然的黑影投在斑驳的墙上。工人一个个地来，一个个地去，他扁而长的头

颅始终混在他们相似的头脑当中，面目像是浅浅的笔墨被水经年累月地润开。看着看着，目光再找不到父亲，年轻的胸口中有万只猜着码的拳头在擂。八匹马！姑娘！一定中！哗啦！酒倒了！家宴却仍旧照办的，逢年过节，总少不了跑一趟去叔叔家吃酒。

还是一张大圆桌，十几口人，菜肴的蒸汽缓慢地散到灯光里，轻飘飘、亮晶晶，抓不住，吹不散。我们一家子几乎靠叔叔每月固定打来的钱财过活，我也就总怀有受恩惠者那种故作姿态的羞赧，深深地低下头去，夹起肩膀呆愣愣地被挤在座位间，左边是离了婚依然久居家中的母亲，右边是冠上了“长房长孙”名号的弟弟。一个不善言辞的莫名承担起了所谓“复兴家族”的重任的长姊身份是如此尴尬，况且对面还坐了曾经同样担着这重任的身为长兄的我父亲。我恨他，当叔叔以讥诮的口吻问我他的近况时我也就更恨，恨这张桌上除食物以外托着的一切，连同那些酒。可忘了从什么时候起也开始学会说些热闹的面话，我像只刚学会杂耍的猴子在上蹿下跳地卖弄，痴迷地讨要我本应得到的那根香蕉。问题在于，一句话说出口，只是掉下去，掉到日渐寒酸的席面里，掉到日渐佝偻的爷爷的脊梁上，掉到日渐冷却冻结的空气中，得不到回音，化为了乌有。

“我吃饱了。”最后面对零零散散的酒杯，我无力地起身，“你们慢慢吃。”

曾经对血缘的联结那样厌烦，当我竭力想要拉扯住笼罩在酒席上空的名为“亲情”的大网，

那愈发增生的空洞不遂人意地将我拽向远方。我们这代人是留不住上一代的火热的。我往往这样安慰自己。虽然连我自己都清楚这是谎言。父亲越来越频繁地提起爷爷老了，那个顶着子弹上前线的爷爷老了，我一如当年般看了他一眼，没再走开，那颗扁长的头颅干瘪成滑稽的葡萄干形状，蒙着白白的一层浮灰状的白发。我想说，你也老了。终究开不了口。

有时回头，竟惊觉自己开始怀念过去吃酒的热闹。热，且闹，金色的灯光高脚杯一样倒扣下来，油油的，朦朦的，渐渐就什么都看不清了。佯装席后的狼狈从不会发生，佯装一杯酒的真情能续到永远。我和其他孩子在笑，在尖叫，正圆的桌边围着无数张富丽堂皇的椅，分不清椅上坐着的是主还是客，分不清椅上坐着的是你的爸爸还是我的伯伯。在首尾相连的图形上，时间是永不停息的齿轮，也因反复的路线而能够永恒地停在某一刻，停在那一个看不透看不穿的童年。

一天，父亲对我说起：“那个黄伯伯，你记得吗？死了！”

我愕然，父亲错以为我是呆滞，自顾自地补上：“你不记得了？以前常一起吃酒的。他还抱过你。我还想过要帮他。这么年轻就死了，太可惜！”

“嗯。”我含混不清地应着，问他，“怎么死的？”

“谁知道！”

曾经不可一世的父亲摆了摆手，懒懒地翻

过身去，继续以笨拙的两根手指专心致志地摆弄他的手机。

而我却想起那个“黄伯伯”的女儿，当年那么小那么小的孩子，怯怯地捉着她母亲的衣角，

睫毛长到将眼睛整个簇起，洋娃娃似的可爱。她从不肯参与我们喧闹而激烈的游戏。

现在的她在哪里？

责编 张金 徐文涛



QINGNIANBIANJI BU

6. 自古论天者多矣

王鑫蕊

自古论天者多矣，余居于宇宙之内，纵游历四维，每所见之天，不过千万星辰共昼夜，日月同辉俯仰间。

——题记

我们生活在这片大地上，你可曾仰望星空。说起星空，说起宇宙，你又会给出怎样的答案？你所看见的，是银河落九天，还是八月流火璀璨。六百万年间，千千万万的人类曾给出过自己的答案，不同的语言，同一片星空，同样的星球，我们追求着同一片宇宙的深处。但这些绚丽的词句似乎终是抵不过那一句：三，二，一，抬头。

是的，抬头看，星月夜。

星空之美，尤其美在你抬头看的那刻，观星，向来不需要什么目的。望向深夜漫漫天空的那刻，历史长河同样也在回溯，你，从来不是一个人。透过这片星空，你对视上了无数的目光：那是百万年前人类初次细数长夜方向，祈求光明的降临；那是中世纪占星术士在询问未来，记述时间；那是天文学家的目光，是农民的目光，也是普通人的目光。星空静静地处在那里，不言不语，但解答了无数人类的问题。抬头寻觅长空，来源于人

的本能，这片星球的本能。

是的，向天问，向星问。

黑暗里我们寻寻觅觅，看星星浮浮沉沉。甚至于人类命运的大转角，都在被星空引领的。那是西元一千五百年，大教堂撑起信仰的时代已经过去，风帆将世界连成一个整体，人们企图攀爬星星。彩色花窗抵不过天光一瞬，镂刻下的是智慧与科学。地球已摘下朦胧的面纱，这一次，目光投向天际，老师代替修士，学校将会替代教堂，天文学将向教会挑战，宇宙的中心正在人们的心中悄然移动。追求真理的路上，越过烈焰燃烧，知识与人性的光辉已经降临，星光照亮了黑暗的中世纪。我们的征途是星辰大海，对真理的渴望一次次引导着我们望向天空。

是的，曾经的人们会问天，今后人们也会问天。宇宙很大，时间很长，正所谓自古论天者多矣。

欲寻路之何处，不知生之何时，妄求终之一瞬。欲问天而解惑，不知何以所问，因其答而所困。欲独行与长夜，不知风雨将至，空余

舟车劳顿。欲静观其漫漫，不知年岁殆尽，西斜
落日已昏。惟待晷影已没，卧听宵漏，北望辰极，
五星见伏。

故悲吾生之短暂，不得求尽道也，空羨来
者之无尽，追昔人而求索。

责编 唐诗雨 熊瑜曦

7.天

季思城

执笔写下勉励之言，待置笔抬头便可仰望湛蓝的天空。“仰观宇宙之大”的思考在中国五千年历史长河中孕育了“天圆地方”的文化，“天”不仅象征着至高无上的身份，不仅是我们口中神的居住之地，也是我们执彼之手，行走一生的陪伴者。

我们呱呱坠地的那一瞬间，眼角瞥到的那一抹蓝伴随着我们的哭声刻印在我们的脑海中。至此，天与我们的故事就拉开了序幕——从趴在窗台上遥望那群飞的候鸟，做着在天空翱翔的梦；从孩子手中的风筝颤颤巍巍的飘向天空，心中生出它突然挣脱线随风飞向远方的害怕却又希望它能在高空凛冽的风中自由享受属于自己那一席之地；从美丽的气泡在空中留下最后一抹绚丽却消失不见后的失落……不仅时时刻刻影响着我们的情绪，也蕴含着儿时一个个美好的梦想。

至稍有成就之时，我们初识社会，生活逐渐被学习、社交、工作的琐事填满，天的影子在我们的视线中缓缓淡去。我们的生活有成功也有不顺意的时候，在受到挫折之时，微微叹一口气却在回头的惊鸿一瞥中再次看到了那片依旧湛蓝

的天，儿时旖旎的梦与无忧无虑的时光在脑海中如画卷般展开，最终我们的脸上浮出一抹无奈的笑：“天哪，我儿时的快乐日子都到哪里去了？”一句抱怨，将心中的累与苦尽数宣泄。既已慰藉，仍继续向前。天默默地承受了这一切，一直在旁看着我们的努力，仍是把我们心中的不甘，愤懑与苦楚都取走而带来了不变的美好。

“人之相与，俯仰一世”，转瞬即至残烛暮年，先前的冲劲与血气或已被岁月磨平了棱角，一日观日出月落，日落月出，感叹年华易逝。走这一遭或已功成名就，或仍碌碌无为，少年时的梦想与誓言已渐渐淡忘，这时的天就像一个老朋友，我们一抬头就仿佛看到了“根”，有人望见了千里之外的故土，有人望见了过去的自己，有人想到了未了的心愿……魏了翁“人情苦向南山觅”终是陷入了苦的漩涡中，像陶渊明一般淡然走出仕途，归去才能来兮，最终发现总有一片“天”留给自己——无论是温馨的家，是儿女，还是一捧黄土，一条白绫……

“后之视今，亦犹今之视昔”，兰亭集序的兴叹依旧萦绕在脑畔。天空亘古不变，伫立在脚

下厚实的土地上，深感岁月之气息，不知千年前是否也有一人徘徊在此，仰望嗟叹？纵物是人非，情随事迁，将笔再拾起，任由昏黄的灯光在笔墨间流淌，流过了我的一生，流过了窗台边向光肆意生长的野草，流向了一望无际的黑色天空，最后流回了那一方书桌，挥洒写下“薇草傍窗倚天

生，惘若不知时迁移。待到黄蝶飞落时，嗟叹彷徨笔落处”的诗句。

收回目光，将灯熄灭，把椅背提起轻轻放入书桌下。回身，映入了家人奔走的身影，浅浅一笑，“天”其实不只有最大的那一片……

责编 唐诗雨 熊瑜曦

8.被鞭笞的花

许慧圆

一片叶子划过我的心脏，秋天最后一点稀碎的落花刺痛我的心房，我不由得停下，又匆匆赶往何方。

我沿小城的街道走了一趟，转过每棵树下的枝丫，头顶朵朵轻轻的残芽，就这样，在发丝里静静地躺……

小城的春，本是绿色的花城，却由不得我浪漫。每家每户门前的树都开着零零碎碎的花。春，每分每秒的步伐都变得异常缓慢，唯有地面的颜色千变万化……

先是嫩绿的枝芽掉下，我也第一次怀疑生命的勇敢。而后，风自然而然地温柔轻响，它已经让人辨不清，谁是该被春天遗弃的对象。

我开始可笑地悲伤，为那枝掉落的繁华哀叹，可谁又规定春天里的繁华定格在永恒下？

不如我所想，春的繁华是有价值的，可笑……也是真的。因为那顿时的嫩绿也会顿时暗淡，我在一片灰色的泥土里再也看不清它在哪。

枝芽早就寻着了家，我本不该为这广阔大地的一粒尘埃而短暂悲伤，春天那么多诞生的生命足以掩盖一株小小枯芽的死亡。

我接着往小城深处走，夏无声无息地停在我的脚下，我还未回头勘探春的夕阳，它就这样兵临城下，我甚至开始假装惊慌……

夏天的树，倒真是一片生机盎然，一路上，我没有见着一处飘零的残花。我就这样走在阳光的身旁，开始相信自己和它一样完美无瑕……在这一趟自鸣得意的街旅上，我诚恳地认同了夏。

日光让我忽略了夏的阴凉，也让我在夏日的灼热中变得眼盲。我满意地觉着每一棵树都是慈祥的母亲，它们离不开每一个孩子，正如孩子的生命离不开它们一样。可是，黑暗在那一刻离我越来越近，试图彻底结束我唯剩一点的日光。因为我没有仔细关心路边被光狠狠压住的花，她们将头埋得低于脚下，花瓣仅仅是一层受伤的皮囊。而我，以为的万里灿烂，是罪，是花儿赤裸裸的伤疤。

我抬起头来，左顾右盼，又随着被赋予的暗自神伤挣扎。我被迫地为路边的野花哀悼，被迫地挤出一点点虚伪的感伤。

那时，夏天不再如我所期待。我，也不再配得上夏日那明晃晃的太阳。

所以，我到底是该为谁的死亡悲伤？是春天里的嫩芽？还是夏天绿地的野花？

我停下了脚步，但小城，还在继续动，它成了真正可转动的地球，我却不费力地移动。

小城逼我认识了它的秋，此时，我不敢泪眼婆娑，只因不知哪颗泪将受到惩罚。

这里不再用每一棵树来形容，而是哪一棵。花儿不再是簇拥的浪漫，而是，哪一株还没死亡。

秋，在我的眼里，还是该死的暗淡！这次，我真心以为，秋，不值得我的任何哀婉！所以，我顺从着小城的步伐，不再闪躲枯枝落叶的摇晃。

果实都没有的树梢上，连鸟儿都不愿意和它有什么交往，而我，也愈加自信地验证心中所想——秋，是个永远黄昏的浪荡徒子。

然而，小城开始停下，我无力行走地也，后也渐渐停下。我，忽然被绊倒在树旁，脸埋在了一层厚实的棕叶里，身体开始慢慢沉下……而我并没有接近死亡，因为表层的蓬松落叶并不是那样松软，它们，堆成了泥土，守在大树冰冷的脚下。

那时，叶子竟沾上了一点花香，我身体萦绕的，是一簇不经意的芬芳。

一片叶子真正划破了我的心脏，我的心血开始最后一次迸发，我阻止不了它的干涸，也阻止不了新血液的流淌。

我没有像从前那样泪汪汪地悲伤，秋天也不再是哪片花瓣的独自流浪，我的身体，浸透了满地残忍的花香……

我站起来，四处的金色诞生为真正的金黄，没有一颗果实落在大地上，也没有一丝悲伤可以伤及以往。秋，又一次推翻了我愚蠢的预判，我的愚昧盖过了秋的几次人生，也伤害了美对我的情感。

好在，我发现了真实的秋、真实的我、真实的花……

我一步步走地愈加坦然，小城也异常地配合满地残花的呐喊。或许，小城的反转，只是因为该忏悔的日子多了吧？

走着走着，快到城门口，我困惑地回头张望。为什么冬天被遗忘？为什么小城一声不响？

我望着近在咫尺的城墙，心中再涌不起一丝完满之感。我不喜残缺的四季，那是一朵没有芬芳的干花、一株没有绿叶的光杆。

可尽头，就这样摆在眼前，好似无力地召唤，我却受宠若惊般退步回望，而脚步，没能够挪开大地的手掌。

我回头时，什么也没看见，那是什么阻挡着我的退后？一层薄薄的雾不知何时出现，也不知何时离我越来越远，我透过眼前的浑浊，看到虚伪在消散、绳子被捆绑、底层的嫩芽又一次张望。这些该死的幻觉，终于越来越遥远于我的目光……

我转回头，霎时，白色围困了整个冬天，一片冰花落在我泪珠的表面，裹住了我一整个不完满的世界。

眼前是困惑的冬雪，泪里，是等待被落实的心愿。那时，每一朵雪花都含着悲天悯人的情怨，小城也就这样被遮挡，我，也在雪里越驻越深。城墙，验证了我卑微的死亡。

一片叶子在雪堆里驰骋过往，直到路人开始怜悯它，它才假装是一朵花，优雅地飘荡。

责编 唐诗雨 熊瑜曦



QINGNIANBIANJI BU

9. 睥睨兼日月，俯仰谈得失

易梓馨

曾经想于山顶定格绚丽的晚霞，结果却留下了绝美的月光。人世间行走，得失总是瞬息万变，来得猝不及防。在我看来，与其谈论得失是终点，起点或过程，不如看淡得失本身，走好当下路来得实在。

得失，我们争吵着它是终点，起点抑或过程，却从未有过定论。其实起点与终点如阴阳相生，而过程则是一个较长时间维度的概念，等着人们以个人思想与价值观去涂抹。

纠结，似乎是人们的本性，得抑或失，对于它们的定义是否真的重要，我无法判定，也不能妄加评论。对于一件事情的分析，最后总会有一个在一段时间内既定的结果。然而这种当时认定的结果，在时间维度的人生中，往往有所转化，这恰恰印证了海德格尔所说的“任何一种存在之理解，都必须以时间为其视野”。因此，我们大可不必拘泥于一时的得失，大可不必执着于界定得失是终点，起点还是过程。因为一切事物的本质与内涵都在随着客观事物的改变而改变，任何一个时间截面的认识都可能是片面甚至是毫无意义的。纠结如是问题，倒不如跳脱出得与失的

困境，更加明白地生活。

如佛家所言：“一念悟，众生即佛；一念迷，佛即众生。”每个人都是独一无二不可替代的存在，因为每个人都在赶路，每个人都是光阴中的旅人，一切所谓得失都是行路中的匆匆一瞥。无论好坏，与其相信人定胜天、逆天改命的毒鸡汤，何不坦然接受因果，奋然前行呢？不要总是担心时间会带走什么，不要感伤于半丝半缕的逝去，不要痛苦于岁月故去的必然。那些只是人生中赏心悦目的彼时烟火，终有一天我们会到达繁花似锦的天堂，过程中得到或是失去并不意味着纯粹的徒劳。一切尽在转变，都会慢慢变好。

“当某事显得足够重要，你就去做，即使胜算不大。”马斯克曾振臂高呼。这位疯狂的企业家正是因为不计得失而成就了一番伟业。当你不再把得失看作衡量事情成败的标准或是付诸行动的代价时，你方能展开手脚，向月亮进发，拒绝步步回头。即使泪流满面，坚信行则将至，做则必成；即使你最后没有到达，你也将置于群星之中，睥睨众生。

一旦得与失被看淡，那么它们就不会成为争

论的焦点。得之坦然，失之泰然。跳脱出二选一的困境，平和地接受一切过程的给予，并不懈追求，这才是我们追求的最优解答。

昼夜相逢，莫谈得失，但求其旅，起舞无歇。

也许在某天晚霞落幕的时候，我们不再失落，我们终将奋起，日月皆我有，宇宙即吾心，在一处完美的角落，瞥见下一缕绝美的月光。

责编 唐诗雨 熊瑜曦

10.根植生活的同时也建构生活

——《我的阿勒泰》读后感

刘奕君

在剧版《我的阿勒泰》中有这样一句台词：“去爱，去生活，去受伤”。“去生活”这个说法乍看很奇怪，我们本来就在生活着，即使什么也不干也是在生活着，而“去”这个字却意味着它后面跟的动作需要我们发挥主观能动性；但细想也不奇怪，李娟的文字总是让人恍觉自己对生活二字的怠慢，我们经常在被动地生活和想方设法过另一种生活之间反复横跳，而她却在眼下生活的必经之处蹲守，看看有什么值得描绘和珍藏。“在生活的必经之处蹲守”是根植于生活，“描绘和珍藏”则是李娟对生活的二度建构。

生活感文字的书写关键

《我的阿勒泰》中充满了浓浓的生活化气息，一是来源于李娟“碎碎念”式的口吻，二是来源于她“打破第四堵墙”的尝试。

比如在《属于我的马》一章中她曾写道：“假如我有一匹马，我能为它做些什么，才能真正得到拥有一匹马的乐趣呢？”然后便是“首先”“还得”“另外”地认真构想这件事，俨然是一个小女孩歪着头、踱着步、碎碎念的样子，善良和纯

真也温情地呈现：李娟想得更多的是自己能为心爱的事物做些什么，而不是得到了心爱的事物后能用它做什么。

还有在《过年三记》一章中写放烟花的经历：“明年过年的时候我再也不买这种便宜货了，一定要买那种最粗最大的，可以看好长时间的。一定要买好多好多，让所有人好好看个够。”连续两个分句用“的”字结尾，营造出口语中想下一句形容的停顿感，而“好长”“好多好多”“好好看个够”则是一种孩子气的表达，用最朴素的话语寄予最美好的愿望。

再讲到“打破第四堵墙”。它原本是戏剧用语，指角色直接看向镜头或与观众对话，让观众意识到戏剧中的角色知道他们的存在。这样的技巧在文学作品中的使用已屡见不鲜，如同样具有生活化特征的散文集《人间草木》，汪曾祺在扉页上写道：“如果你来访我，我不在，请和我门外的花坐一会儿，它们很温暖，我注视它们很多日子了。”使用第二人称来增加文字和读者间的互动感。但是李娟的尝试却不像主流

的用法这般直接，其意蕴丰厚，令人回味无穷。

《坐班车到桥头去》这一章的写法最能突出李娟在该技巧上的尝试。从县城到桥头的班车，慢得“令人神经衰弱”，颠簸得“所有人一起猛地跳起来，又一起被摔回座位”，司机的烟“把人熏得昏头昏脑”，冬天经过可可托海“三九天降到零下四十摄氏度是经常的事”，夏天坐在引擎盖子上则“浑身上下到处都在湿答答地漏水”。在描述完这超长车程的疲累和煎熬后，李娟用一句“终于到了。我都写累了。”来收束全文，可谓言简意丰、神来之笔——

首先，写作通常来说是一件需要“不留痕迹”的事情，也就是作者要专注于文字本身的呈现，而不把作者在写作过程中的修改也好、情绪也好暴露出来，而李娟在文章末尾的一笔，把读者从沉浸地阅读文字，想象文字构建出的画面的惯性中拉出来，转而让我们看见文字之外，作者正伏案写下这些文字的场景，从文字中的世界一下子跳到了作者写下这些文字的世界；其次，也很自然地引出了读者情不自禁的打趣：“终于到了，我也读累了”“感觉我也久违的坐了一趟长途大巴车，也怪累的！”

在对生活的思考中走得更远

如果仅凭对生活感文字的书写还不足以解释读者对《我的阿勒泰》的推崇。我们还必须看到：李娟在对生活的思考中比读者走得更远。

李娟总是纯发自然地思考生活给她的可能的隐喻，不诉诸高深的理论，在平凡和惯常的事物中一睹永恒。

在《我们这里的澡堂》一章里，作者说自己去澡堂洗澡总是会忘记带某样东西：梳子，或者毛巾、洗发水、两块钱……在又一次绕过水池时她拼命地想：“这一次忘记了什么呢？这一次又是什么在意识中消失了呢？还有什么是我没法感觉到、没法触及的呢？”这样的延伸联想自然而深入：忘东西是一个无意识的举动，所以是不是很多东西都在无意中失落了？一定有很多事物存在着但因为自己无知无觉而忽略掉了吧？接着作者在望向草丛时看见了一只六脚蜘蛛：“我轻轻地扒开枝叶，俯身在那里，长久地看着。这时有人从我背后悄悄走开，永远走开……而在此之前，我已在这森林里独自穿行了千百年，没有出口，没有遇到任何人。”之前展开的联想又往人的孤独上更进一层：我们以为孤独是常态，但可能是让我们免于孤独的人在我们不经意间流逝了，就像自己忘掉东西一样，但也不必苛责这样的自己，因为我们的不经意其实也是对其他事物的经意，错过了人是因为自己长久地注视着一只六脚蜘蛛，忘掉了东西是因为自己在想其他自己潜意识里想要去想的事物。

李娟有让情绪自由发酵、演绎的时刻，但也会在情绪沉淀下来后慢慢地思考起它的本质。

麦西拉是哈萨克族一个“漂亮温和的年轻人”，作者“一看就很喜欢他”，在拖依上梦幻般期待着：“有人穿过重重的人群，笔直来到我的面前，热烈地看着我，向我伸出手来……”。在河岸边散着步时，曾陷入爱恋想象中的李娟

又豁达起来：“我出于年轻而爱上了麦西拉，可那又能怎么样呢？”“这些似乎都是与我对他的爱情无关的，就像我对麦西拉的爱是与麦西拉无关的一样……”“在这样美丽着的世界里，一个人的话总是令人难过的。所以我就有所渴望了，所以麦西拉就出现了……”紧随其后的是开阔的景色描写：“水流边的白桦林黄透了叶子，纷纷坠落。洁白明净的枝子冷清地裸在蓝天下，树下的草地厚厚地积铺了一层灿烂的金色。”心理描写和景物描写搭配起来出现，李娟是在不紧不慢地思考、顺其自然地思考，低着头想一点，再抬起头看看景，她不是刻意地要摆脱某种想法，一切思考都顺着生活的根系自然而深入地发生。

在写作中建构生活

《我的阿勒泰》第一版序中李娟说：“我正是这样慢慢地写啊写啊，才成为此刻的自己的。”我的高中老师对此有一句贴切的评价：“所以写作对很多人来说，像是使命，非得如此，生命中的破破烂烂，非得用笔缝补，时过境迁以后，我们才能坦然打量，甚至因为针法的细腻，还对岁月产生了审美的眷恋，差点遗忘那一针针曾经穿筋夺骨。”

抛开李娟那些极富美感的描绘不谈，仅看她的经历，我们会发现生活在阿勒泰并不是那么美好，甚至可以用艰险来形容。读者向往的不是阿勒泰，而是李娟所述的“我的阿勒泰”，也就是“透过李娟见到的阿勒泰”。

沙依横布拉克夏牧场的生活真可谓昏天黑地。初到时：“天又冷，下了一阵雨又开始下冰

雹，最后又下起雪来……天黑透了，柴禾也拾不到几根”，待在那里的第一年：“雨水出奇的多。连续两个月的时间里，几乎每天都会下一场雨。其中最大的一场雨没日没夜地，绵绵下了一个多星期，中间几乎没停过一分钟。”睡觉时一阵急雨打在脸上：“原来我们可怜的帐篷顶给风雨掀掉了，于是我们全家人半夜爬起来跑出去追屋顶。”

但同时李娟还会这样写在沙依横布拉克的生活：“于是到了第二天早上，在白天的明亮中醒来时，总是会发现自己正卷着被子，横在床底下，而脑袋扎在一蓬青草丛中。草丛上还淡淡开放着一些小花，近近地，惊奇地看着你。”

“然而，抬头一看，忍不住“啊”地一声……心就静止下来了——星空清澈，像是封在冰块中一样，每一颗星子都尖锐地清晰着。满天的繁星更是寂静地、异样地灿烂着。”“最美好的时光是清晨。天色微明的时候，我们总是会在光线中稍稍醒来一下，然后再次安心地睡过去——因为总算确认了世界仍是如此的，它到底还是没有把我们怎么样呀。”

住在沙依横布拉克那种极致的孤独和完全暴露在大自然之中的惊惧可想而知，但李娟将这些情绪淡化了，只是平静地将这些生活叙述出来。反而是那些少数的意料之外的美好格外突出。这便是李娟对生活的二次建构，并且这样的建构基于李娟身上的特质，我们可以说：李娟的身上看不到半点浮躁，她全然地接纳和融入阿勒泰的生活，她把大自然看成**一个不得**

不面对的威力巨大且阴晴不定的小孩，所以她所做的不是对抗和怨怼，而是在它发完它该发的一顿脾气之后感叹一句：“它到底还是没有把我们怎么样啊”，如此之接纳，如此之敬畏，李娟是阿勒泰真正的孩子。

生活真的是一个容易压得人喘不过气来的命题，但《我的阿勒泰》让我们看到了一个安于生活、琢磨生活、体谅生活的奇女子。她的文字

温柔如水却给予我们莫大的力量：即使平凡也可以思考隽永，即使贫乏也可以遇见灿烂。“阿勒泰”只是一个载体、一个符号，重点在于“我的”，我们也需要以自己的视角去回顾、看待我们已经历过的，或是正在经历的那份独一无二的生活。

责编 龙晓颖 熊瑜曦

11. 感发湘江畔，风动志愈坚

许文轩

生于北国的我从未经历过南疆的季节更替，夏与冬的界限貌似只是一场雨。我与冷风一同穿梭在人群中，很快便到了湘江江畔。湘江，水势深厚，气势豪迈，在暗金色夕阳的照耀中泛着淡淡的光泽。江畔的树木仍旧苍翠，落叶应风飘落，落在地上，仿佛砸出了声音来。风忽大忽小，不时掠过，带来丝丝寒意，让人怀念上一秒浑身的暖意。

望着那江水古井无波，不为世事所动，浩浩汤汤地向前的样子，我转过身，看着夕阳挂在有些灰暗的天空上，把暗金色的光辉随心挥洒在一片车水马龙。我不禁想起：这湘江从不知何时起便在湖湘大地流淌，不知道见证了多少年少成名；见证了多少英雄落寞；见证了多少辉煌破灭；又见证了多少繁荣昌盛。难道人生一世，最终必然归向尘埃吗？回想来时路，我曾在边鄙之地求学，不知冬夏；也曾某次联考中才惊四座，受人艳羡；又在高考中承受千钧重压，步履惊心走进了湖南师范大学的校门。初入校园时的懵懂与憧憬，如今已渐渐化作了坚定具体的目标和追求。在这简短的时光里，有过欢笑，也有过悲伤；有

过成功的喜悦，也有过失败的沮丧。然而此时，我稳步站在湘江之畔，望着这湘江的水，无论世事如何变迁，始终坚定地向前流淌。

冷风乍起，吹乱了我的发丝，也吹散了我杂乱无章的思绪，让我的头脑更加清醒。我感觉自己听懂了他的提醒：别人的人生道路与你无关，湘江江水再湍急也影响不了岳麓山顶的草木。人生也许不会总是一帆风顺，会有坎坷，会有挫折，但那只是你的人生，你的人生你说了算。我想起那些为了梦想而日夜奋斗的日子，每一次挑灯夜读，每一次在题海里的专注探索，每一次在舞台上的尽情展现，都是我成长的足迹。那些我为把握自己的人生做出的努力，在这一刻都变得无比珍贵。

在这冷风之中，我感受到了一种力量，一种不屈不挠、不卑不亢的力量。秋冬，气温下降，一切都变得很慢，是沉淀和思考的季节。我不再关注迎面而来的冷风，向前走，只觉自己的内心更加坚定，目标更加明确。我相信少年的努力和坚持不懈，无论前方有多少艰难险阻，都能勇敢地跨越。正如这湘江，不问世事烦事，管他春夏

秋冬，我始终有我的奔腾，向着远方。

舞台上，书写属于自己的精彩篇章。

风，依旧在吹；我，继续前行。带着把握人生的从容，带着对未来的期待，我将在这人生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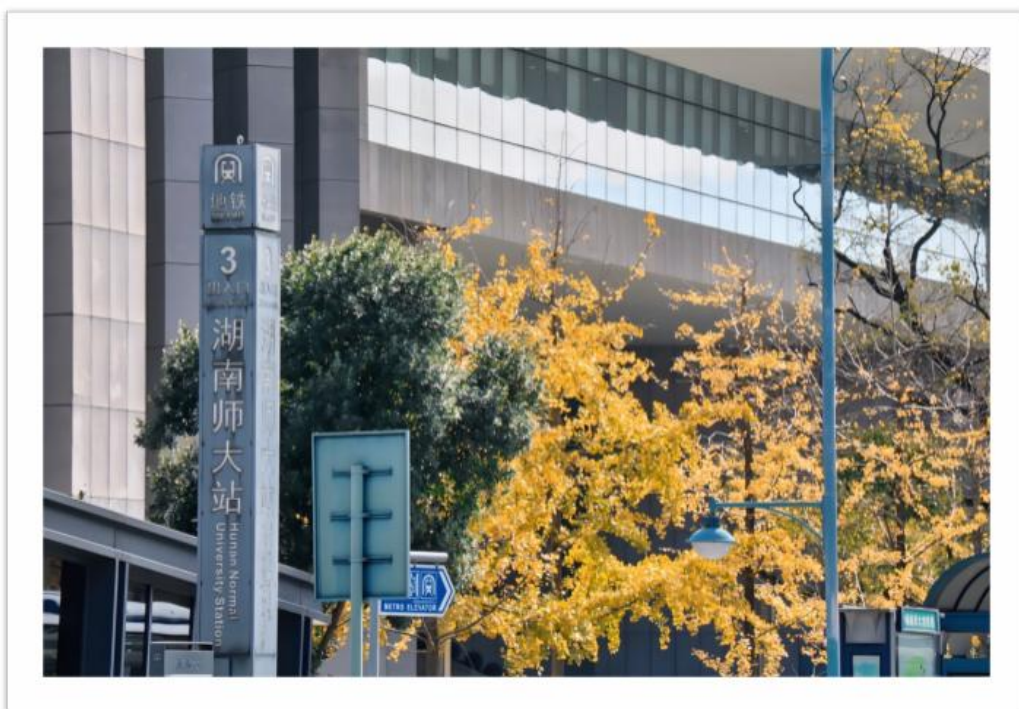
责编 龙晓颖 熊瑜曦



QINGNIANBIANJI BU

▶ 青年文学

HNNU YOUTH MEDIA



本版责编：青年编辑部

版式设计：视觉艺术部

本期 2 版 总第 7 期

2024 年 12 月 25 日 星期三

青 年 编 辑 部

QINGNIANBIANJI BU